

贵阳市财政局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采购文件

(2019 年 12 月)

交易编号：	2019-ZFCG- XXXX 0059		
项目名称：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服务
项目编号：	GZZJ 公- 2019-005 2020-001		
采购人：	贵阳市财政局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箭道街经协大厦 13 楼		
联系人：	王笠州	联系电话：	0851-85806967
代理机构：	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遵义路 318 号贵州省体育馆内苗桂酒楼 5 楼		
联系人：	杨昌荣	联系电话：	18084259559
联系人：	曾焜	联系电话：	13595008842

贵阳市财政局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采购文件

(2019 年 12 月)

交易编号：	2020-ZFCG-0059		
项目名称：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	服务
项目编号：	GZZJ 公 2020-001		
采购人：	贵阳市财政局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箭道街经协大厦 13 楼		
联系人：	王笠州	联系电话：	0851-85806967
代理机构：	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遵义路 318 号贵州省体育馆内兰桂酒楼 5 楼		
联系人：	杨昌荣	联系电话：	18084259559
联系人：	曾焜	联系电话：	13595008842

温馨提示

各投标供应商：

因开标现场投标供应商人数很多，为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和纠纷，请各位投标人最好提前到达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指定的开标室，在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错峰签到并提交投标文件，各位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后，请勿大声喧哗，若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后果自负！谢谢配合！

重要提示

1. 请投标供应商认真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特别是要对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及《评分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在《专家评分导航表》里把提供资料的对应页码填好，在密封投标文件时再次检查是否盖章、签字等细节。

2. 投标文件须按所投品目单独胶装成册，并按采购文件封装要求进行单独封装、递交。

3. 若同一套包封投标文件参与多个品目投标或封面及包封未载明品目等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4. 请投标人认真检查提供的材料是否模糊不清晰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若提供的材料模糊不清晰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6
第二节 货物/服务要求.....	7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7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9
第二节 商务要求.....	9
第三节 图纸附件.....	14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15
第二节 评分标准.....	15
第三节 废标条款.....	22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22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23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23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24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25
第五节 开标.....	26
第六节 评标.....	27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30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32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2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33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34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35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47
第二节 投标文件组成.....	48
第三节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49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为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设节约型机关，根据中央《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会议召开场所实行政府采购定点管理”的相关要求，特对 2020 年-2021 年度贵阳市市级会议定点场所服务进行政府采购。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为贵阳市市级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入库，采购无预算金额。若投标单位超过《中共贵阳市委办公厅 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调整贵阳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标准的通知》（筑委厅字[2017]84 号）（各个品目会议类别）定价标准的，视为无效报价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单价都不得超过以下会议类别标准（包括各子项中的住宿费、伙食费、其它费用）

下表中的其它费用(会议)是指：1 天/人的价格请知悉，请自行测算半天/人的价格。

会议费定额标准如下：

单位：元/人/天

会议类别	住宿费	伙食费	其它费用(会议)	合计
一类会议(品目一)	370	150	130	650
二类会议(品目二)	340	120	90	550
三类会议(品目三)	300	110	40	450

三、采购合同管理：

1.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分包

2.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无

四、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五、采 购 人

1. 采购人名称：贵阳市财政局
2. 地 址：贵阳市经协大厦十三楼
3. 联 系 人：王笠州
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5806967
5. 电子邮箱：/

六、代理机构

1. 名称：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
2.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遵义路 318 号贵州省体育馆内兰桂酒楼 5 楼
3. 联系人：杨昌荣、曾焜
4. 联系电话/传真：18084259559、13595008842
5. 电子邮箱：/

七、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贵阳市财政局

监督电话：0851-85806805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箭道街经协大厦 13 楼

第二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范围要求为本国合法服务商提供的定点会议服务。

二、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执行本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颁发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标准、规划和要求，并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如果颁发新的技术标准，则按新标准规定执行。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一、供应商属于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投截止时间前 1 个月的财务报表。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投标供应商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1、具有合格有效的《特种行业许可证》；

2、具有合格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具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检查合格证明；

4、具有有效的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采购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5】1号）、《中共贵阳市委办公厅 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阳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筑党办发【2014】24号）以及《贵阳市财政关于印发〈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筑财【2016】21号）。

根据“中共贵阳市委办公厅 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关于印发《筑党办发[2014]24号》第八条，有关会议规模的规定：一类会议按批准人数；二类会议不超过200人；三类会议不超过40人。

一、招标采购内容

（一）品目列表

品目	类型	会议规模
品目一	一类定点场所服务商	一类会议的定点场所服务商应当具有至少1个能容纳201人以上会议室；
品目二	二类定点场所服务商	二类会议的定点场所服务商应当具有至少1个能容纳41人至200人的会议室；
品目三	三类定点场所服务商	三类会议的定点场所服务商应当具有至少1个能容纳40人的会议室。

注：投标服务商根据自身情况只能选择其中1个品目参与投标，若同时参与多个品目投标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服务商应选择与自身情况相一致的品目（会议类别）参与投标，并提供服务商自有会议室相适应（匹配）的规模、场所的地理位置图、平面图、房间分布图、宾馆饭店

简介图册、相关设施、房间照片等能证明其服务设施的相关资料。

采购人将根据投标服务商的“场所、设施”等内容进行核对，必要时采购人将组织人员到场所服务地点进行查勘，对不符合会议类别要求（自身情况与会议类型要求不一致）的服务商，将被认定为虚假应标而承担相关责任。（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采购产品内容：住宿房间、会议室、餐厅

1、住宿房间类型可包括标准间、单人间、普通套房。房间总数不少于 50。

2、会议类型。

1) 一类会议：以市委和市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市性会议，会议分别由市委常委会议、市政府办公会议审定。

2) 二类会议：由市各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市直各部门召开，要求有关部门、本系统或区(市、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全市性会议。

3) 三类会议：以各单位或内设机构名义召开，要求有关部门、本系统或区(市、县)有关部门人员参加的会议，以及上述会议外的其他业务性会议(包括小型研讨会、座谈会、评审会等会议)。

3. 餐厅规模及标准。

定点场所服务商应具有独立的餐厅，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特别提示：未纳入定点范围的会议场所，不得接办本单位或本系统党政机关会议。价格低于会议综合定额标准的单位、内部、会议室、礼堂，可视情况优先作为本单位或本系统会议场所。

二、基本技术服务要求（会议、住宿接待服务等要求）：

序号	基本技术服务要求	
1	前 厅	有与宾馆饭店规模、星级相适应的前厅和总服务台
		总服务台 24 小时有工作人员在岗, 提供接待、问询和结账服务, 并提供贵重物品保管及总机转接服务
		可以为客人提供留言服务 (传达信息服务)
		总服务台提供饭店服务项目宣传品、饭店价目表、市交通图、各种交通工具时刻表、与住店客人相适应的报刊
		能提供一次性总账单结账服务
		有供客人使用的行李推车, 必要时提供行李服务。有小件行李存放服务
		设 24 小时值班经理
		设客人休息场所
2	餐厅	总餐位数与客房接待能力相适应
		能提供早、中、晚餐
		能够提供自助餐服务; 21: 00 时之前能提供点菜服务
		符合食品卫生管理标准
3	会议室	会议室须配备电脑及电脑投影仪、DVD、会议音响等相对应的会议设施, 引导牌、席卡等制作。
4	客 房	住宿房间总数不少于 50 间
		装修良好, 有软垫床、桌、椅、床头柜等配套家具。照明充足。
		有卫生间, 装有抽水马桶、面盆、梳妆镜、沐浴或浴缸。采取有效的防滑措施。
		有电话, 电话机旁备有使用说明。
		有简单的文具用品。有饭店服务指南、价目表、住宿规章、本地交通图等。
		客房、卫生间每天全面整理 1 次, 按客人需求更换床单及枕套。
		24 小时提供冷热用水
		客房内有洁净的洗漱用具

		所有电视节目传输须符合国家广电部门相关要求
5	公共区域	提供回车线或停车场
		有公用电话
		有应急照明灯
		设有打印、复印、收发传真或电子邮件、上网设备
6	其他设备设施及服务要求	有完好的消防设施
		有完好的监控设施
		有采暖、制冷设备，各区域通风良好，设备运转正常
		具有自备电源及应急电源
		有计算机管理系统及上网条件并保障相应的信息数据安全通畅
		有相应投诉处理预案并有效实施
		有相应安全处理预案并有效实施
		有相应服务标准并有效实施
		具有专门的安全保卫制度以及人员
		设施、卫生间用具的完好率为 100%
		会议设备设施的完好率为 100%
		特种设备运行正常（电梯、消防设施等）未安装使用的除外

三、投标服务商需分别列出采购文件要求的各种投标价格（会议协议价格），包括：

1. 各类客房（标准间、单人间、普通套间）的价格（元/天）；标准间为服务商必须报价的项目（无标准间报价，投标无效），其余房型服务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报价，并作重要参考。

2. 会议室的价格（元/半天/人）。

含会议室租金，租用电脑、电脑投影仪、DVD、会议音响等相对应的会议设施，引导牌、席卡等制作的一切费用。

3. 餐饮标准

要有独立的餐厅, 提供早、中、晚餐；

按（元/天/人）计算早餐、中餐、晚餐的单价及三餐合计。

5. 其它

5.1 结算说明：将根据定点会议实际服务内容进行结算。（例：服务期内 XX 会议服务内容仅有会议，未发生餐费及住宿的，仅拨付实际发生的会议费用，其它以此类推）

5.2 服务商须承诺提供的协议价格比对外提供的其他优惠价格更加优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挂牌价（门市价）、针对本项目的折扣率、最终投标价格（单价）。

5.3 对同一会议场所被两个或两个以上财政部门重复采购的，按就低的协议价格执行。

5.5 服务商所报的各项投标价格，在协议期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提高。

5.6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协议期

协议期：中标/入围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服务时间及地点按签订的《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在协议期内按签订的协议书要求履行。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由贵阳市财政局不定期组织对各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商的服务质量、协议价格、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并按《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对入库服务商进行管理。

三、付款方式

按会议组织方要求据实结算。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中标/入围服务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五、其他要求

1. 配套服务要求：

1.1 入围服务商应保证用户方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积极主动与用户方配合，并在

不超过承诺的期限内完成会议、住宿接待工作；

1.2 入围服务商应设有固定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及时响应用户方的各项要求，并按用户方要求免费提供上门服务；

1.3 对承接的会议接待定点业务，单独建立台帐或帐户核算；

1.4 对用户方的会议、住宿接待定点业务建立专门档案(包括业务清单、发票复印件、收费明细等)，开展跟踪服务。

1.5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对用户方经办人的廉政检查（调查）工作。

2. 服务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制定本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本采购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内容及下列内容，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相应内容）

2.1 经营与管理制度一览（组织结构图、管理人员、技术服务人员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

2.2 管理人员及服务人员水平（酒店管理层及员工文化资历及技术职称介绍，酒店现有的教育培训制度、技能比赛情况、酒店被投诉情况等）；

2.3 安全保卫、消防、医疗服务；

2.4 其它服务（包括商务、洗衣和娱乐等）；

2.5 服务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服务内容。

第三节 图纸附件

无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技术实质性要求	备注
1	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二节 商务要求”所有内容	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所有内容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推荐原则：按每品目合格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由低到高淘汰 20%的比例确定入库服务商数量（因比例问题，淘汰家数不为整数时，取该整数作为淘汰家数）例 1：该品目合格的供应商数量为 23 家， $23 \times 20\% = 4.6$ ，则该品目淘汰 4 家；例 2：该品目合格的供应商数量为 6 家， $6 \times 20\% = 1.2$ ，则该品目淘汰 1 家。

每品目计算出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该品目废标；如每品目合格家数为 3 至 5 家时，则全部入围。注：合格的供应商是指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通过招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 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人负责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资 格 性 审 查 表（品目一、二、三）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2020-ZFCG-0059

项目编号：

2019. X. X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经营资格审查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u>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投截止时间前 1 个月的财务报表。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u>				
3		投标供应商自行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u>投标供应商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u>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需承诺：在购买采购文件当日至开标前一天任一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单位为事业单位不能提供信用查询结果截图的，可自行承诺。				
7	专业资格审查	投标供应商的服务场所应具有：1、合格有效的《特种行业许可证》；2、合格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3、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检查合格证明；4、有效的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8	投标保证金审查	提供保证金已缴纳的依据（系统缴纳的出具系统提示已缴纳的回执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线下缴纳的出具保证金缴纳确认函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人成员（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品目一、二、三）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项目编号：

日期：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对采购文件商务要求的实质性响应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对采购文件技术规格的实质性响应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小组成员（签字）

3. 评分表

评分表（品目一、二、三）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评标室

2019. X.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供 应 商 1	供 应 商 2	供 应 商 3	供 应 商 4
价格分 (30 分)	客房/标间（元/天）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 100	0-10 分				
	会议室（元/半天）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 100	0-10 分				
	餐费（元/人/天）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 100	0-10 分				
注：每 品目分 别计算						
技术分 (20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品目的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1、安全保卫措施； 2、消防措施； 3、医疗服务 4、会议保障措施； 5、紧急情况应急措施； 6、经营与管理制度（组织结构图、管理人员、技术服务人员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 7、管理人员及服务人员水平（酒店管理层及员工文化资历及技术职称介绍，酒店现有的教育培训制度、技能比赛情况、酒店被投诉情况等）。 方案有缺项（每缺 1 项扣 3 分，扣完为止）内容与本项/品目不相关或不适用也视为缺项。	0-15 分				
	供应商每增加一项有利于采购人的增值服务（该服务不得另行增加费用）得 1 分，满分 5 分。	0-5 分				
商务分 (50 分)	2017 年以来获得的荣誉： 1. 获得市级行业部门颁发的表彰，提供 1	0-12 分				

	个得 2 分； 2. 获得省级（或以上）行业部门颁发的表彰，提供 1 个得 3 分。 注：以上合计最多得 12 分					
	2017 年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提供相关合同或协议同时提供已开出与业绩相适应的发票）。 类似业绩是指：与党政机关（包括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签定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协议或合同。 注：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0-10 分				
	提供与本项目业绩相对应用户方的良好意见反馈（意见需有用户签署意见及公章为有效材料），提供 1 个得 2 分，共 10 分。 注：以上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0-10 分				
	投标供应商的服务场所获得国家旅游部门颁发的星级酒店： 1、五星酒店的得 10 分； 2、四星酒店的得 8 分； 3、三星酒店的得 5 分； 4、二星或以下的得 2 分。 注：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0-10 分				
	投标供应商的企业管理规范： （如：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提供 1 个有效证书得 2 分，共 8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0-8 分				
政策性加分（0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政策性加分。	0 - X 分				

分)						
得分		100 分+ 政策 加分				

评标专家（签字）：

4. 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1) 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 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3) 价格分值计算表：

价 格 分 值 计 算 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评标 室

2019. X. X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中小企业给予 X%价格扣除后报价(元)	评标基准价(元)	价格分值	得分
1						0.00
2						0.00
3						0.00
4						0.00

注: 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有效。

评审专家(签字):

5. 评分汇总表

评 分 汇 总 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项目编号:

评标地点: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评标室

2019. X. X

专 家	专家姓名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					
采购人代表					
总 分					
平均分					

排 序				
-----	--	--	--	--

评审专家（签名）：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 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未达到评标办法推荐原则数量的）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该品目会议费综合定额标准），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或该品目会议费定额标准）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4.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贵阳市) (<http://ggzy.guiyang.gov.cn>)、贵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gygp.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 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媒体。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贵阳市)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购买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

二、购买方式

按本项目公告确定的方式进行购买。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整（售后不退）。购买采购文件的发票待项目开标后到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开具，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 318 号贵州省体育馆内兰桂酒楼第五层，联系人：冯华，联系电话：18785181068。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项目延期：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采购文件第七节：发布中标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交纳金额

每个品目贰仟元整（¥2000.00）。

注：若同时投多个品目的，每个品目都要交纳 2000 元保证金。

二、交纳方式

注册电子证书用户登陆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业务办理系统，进行网上支付交纳。

三、交纳要求

投标保证金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交纳，并将投标保证金线上交纳截图，编制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供应商基本账户或一般账户转出，不得由他人账户代交。保证金交纳须按项目名称、品目进行交纳。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四、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同投标有效期。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登记并给予接收回执。不接受逾时的投标文件）。

二、递交地点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及四楼 LED 屏显示的具体开标室）。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会展中心 soho 办公区 G 座。

三、递交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用光盘或 U 盘制作均可，不加密，须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递交文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交易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 投标文件撤回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投标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投标文件。

(4)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五节 开标

一、开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开标地点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及四楼 LED 屏显示的具体开标室）。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会展中心 SOHO 办公区 G 座。

三、开标流程

1. 会议准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开评标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

2. 宣读纪律：开标时间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开始，并宣读开标会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3. 开标唱标：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按供应商签到顺序依次当众拆封，并宣读开标一览表中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投标声明等相关内容。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唱标的投标文件，不能进入评标程序。

4. 开标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唱标内容进行记录，开标记录表由采购人代表和监督人员签字确认。若供应商代表对开标唱标有异议的，可举手示意，待核验身份后提出异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会议结束：开标唱标完毕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结束，并宣

读评标期间供应商注意事项。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须即刻将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完整的移送到评标室。

四、资格审查

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完整的移交给资格审查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单数的资格审查人），在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或未达到评标办法推荐原则数量的），本项目/品目不得评标。

第六节 评标

一、评标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评标地点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推选出一名评标组长，由评标组长按照以下流程组织评标：

（一）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评分环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分和中标候选人推荐。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未达到评标办法推荐原则数量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商务、技术实质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即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或响应采购文件技术、商务方面的要求。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技术成熟性、适用性、性能、参数和规格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质保、售后服务、业绩、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付款条件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高于成本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无效标检查：依照本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为有效投标。

（二）比较与评价：评标专家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专家评分：评标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投标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四）评分汇总：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五）评标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六）评审复核：评标委员会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评标委员会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评标结果及推荐排序。

（七）评标结束：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由评标组长宣布评标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评标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评标专家方可离开评标区。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不得擅自离开评标区或进入其他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未达到评标办法推荐原则数量的），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采购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2）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评

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泄露。

(3) 开标、评标过程由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4) 演示：如项目有演示需求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

(5) 评标过程中，如需出具统一意见但评标专家意见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决议。

四、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 享有的权利：

1. 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供应商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表决权；
4.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承担的义务：

1. 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2.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五、询标与澄清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存在含义不明、表述不清、有歧义等情况，实质性影响评审结果的，评标委员会可书面向供应商进行询标，要求供应商对询问的问题进行澄清。供应商须在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的时间内进行书面答疑和澄清。供应商未在通知的时间内进行答疑和澄清的，视为放弃澄清。

（二）供应商的答疑和澄清须为书面形式，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澄清文件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澄清和补正应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供应商的澄清补正不得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不公正的结果或影响，如有，评标委员会应拒绝其澄清。

第七节 发布中标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贵阳市) (<http://ggzy.guiyang.gov.cn>)、贵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gygp.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媒体。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评标报告将中标候选人推荐排序及相关评标结果进行公告。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贵阳市)及其他相关网站查询评标结果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入围)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入围)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入围)、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入围)、成交通知书。中标(入围)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入围)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标、成交公告期结束后，若未收到任何质疑投诉，采购人到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贵阳市公共资源进场交易证明书》。

二、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受理条件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需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质疑必需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项目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收悉质疑函后及时告知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管理二处。

2.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代理机构：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 318 号贵州省体育馆内兰桂酒楼第五层

联 系 人：杨昌荣 联系电话：18084259559

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

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五）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贵阳市财政局

监督电话：0851-85806835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箭道街经协大厦

第八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二、支付方式

在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后（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后），由采购人一次性支付。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第九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入围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入围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入围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中标/入围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

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十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一、退回时间

中标/入围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协议）后方可申请退还，未中标/入围供应商在中标公告期满后无质疑投诉方可申请退还，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受理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退还方式

注册电子证书用户登陆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业务办理系统进行网上申请退保。

三、提交资料

中标/入围供应商退保时，须将已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或协议）逐页扫描制成一个 PDF 文件上传，PDF 文件需清晰、完整，文件名写清楚为：XXX 项目（品目 X/包 X）合同；未中标供应商无须提交资料，直接提交申请退保。

四、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法律法规的情形。

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行为的；
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
3.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节 主要条款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服务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协议期：_____
- 2、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_____
- 3、付款方式：_____
- 4、考核评标体系：_____
- 5、其他要求：_____
- 6、.....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合同/协议）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协

议

书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协议书

名称：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服务协议编号：

甲方：贵阳市财政局

乙方：

服务协议签订及履行地点：贵州省贵阳市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贵州省财政厅有关文件，以及《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内容，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在本协议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其他文件中，下列词语按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一）“协议”是指甲方和乙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协议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协议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二）“工作日”是指除公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三）“第三方”是指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境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

（四）“附件”是指与本协议的订立、履行有关的，经甲乙双方认可的，对本协议约定的内容进行细化、补充、修改、变更的文件等资料。

（五）“采购文件”是指《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即本项目采购文件。

（六）“服务对象”是指会议定点场所服务对象，即：党政机关（包括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二、适用范围

本协议条款仅适用于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入库服务商及其服务对象。

三、协议的组成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条款；
2. 采购文件及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
3. 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5. 形成协议的其他有关文件、附表。

（二）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四、协议承诺

（一）从 20 年 1 月 1 日至 20 年 12 月 31 日，甲方确定乙方为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服务场所。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为服务对象提供接待服务。

（二）甲方的权利：

1. 对乙方承诺的服务和实际提供的服务以及相关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2. 对乙方承诺的协议价格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 有权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协议的行为进行调整，如果甲方接到服务对象因下列情形提出投诉，甲方有权进行调查核实，并根据核查结果作出整改或者处罚决定，直至取

消乙方会议定点服务商资格：

-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提供服务；
- (2) 乙方未履行协议承诺，擅自提高服务价格；
- (3) 乙方擅自降低服务标准；
- (4) 乙方服务质量瑕疵致使服务对象遭受人身、财产损失等。

如服务对象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提供承诺的服务和价格或提供的服务质量问题向甲方投诉，甲方接到投诉后有权进行核查，如情况属实可要求乙方及时纠正，或根据《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取消乙方的会议定点资格；

4. 甲方通过“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对乙方接待党政机关会议业绩自动统计，作为下一轮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的参考依据；

5. 甲方有权在媒体上公布乙方履行协议情况。

(三) 甲方的义务：

1. 公布定点场所的名称、地理位置及协议价格等信息；
2. 依据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制度以及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结算方式等财务管理手段，约束党政机关到定点会议场所开会。

(四) 乙方的权利：

1. 会议举办单位不能出示有效证明，证明其属于协议服务范围的，乙方有权拒绝向其提供协议价格的服务；
2. 会议举办单位要求虚开发票、提取现金、开支与会议无关费用的，乙方有权拒绝。

(五)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本协议规定的会议接待服务。

在协议期内，乙方必须持有并确保下列证照处于合法有效期内：法人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客房、餐饮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2. 在协议期内，乙方要按照本协议的规定，接待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并执行协议价格。

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应保持各项设备、设施完好，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如乙方设备、设施发生足以影响接待能力的重大变化，应在变化发生后 3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协议。如甲方解除协议，应在乙方书面通知到达 30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签订解除协议确认书。

3. 乙方的设施设备、清洁卫生、服务质量等要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不得因价格优惠而减少服务项目、降低服务质量。

4. 乙方向单位举办会议提供如下协议价格：（详见附表）

（1）各类客房（套间、单间、标准间）的价格（元/天）；

（2）各种会议室（大、中、小）的价格（元/半天）；

（3）伙食费的价格（元/天或单餐价格）。

乙方承诺提供的协议价格比对外提供的其他优惠价格更加优惠，且不得随市场价格波动而提高。

当服务对象与乙方在价格和服务方面发生争议时，乙方有义务主动出示本协议书。

5. 乙方的名称（包括发票开具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时，要及时通知甲方，并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上做相应更改。

6. 乙方应具备上网条件，并主动在结算时通过“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打印“电子结算单”，供会议举办单位报销使用。

7. 乙方应如实开具发票，提供费用原始明细单据，供会议举办单位报销使用；

8. 乙方应具备信用卡收款条件，方便使用公务卡结算。

9. 乙方应于本协议签署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上完成饭店的注册、协议价格等信息填报、本协议的影印件、饭店位置图的上传等工作，并通知甲方进行审核。

10. 乙方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注册的饭店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应在网上注明。

11.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甲方提出的意见及时进行整改。

（六）结算。

会议费用由会议举办单位按照会议费管理办法规定向乙方支付，乙方应保存好所有结算单据，甲方有权根据会议费管理办法等检验结算单据。

五、违约责任

乙方有以下违约行为的，经调查属实，第一次予以书面警告；第二次取消定点场所资格，并不得参加下一轮次的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一）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待党政机关会议的；

（二）超过协议价格收取费用或采取减少服务项目等降低服务质量的；

（三）提供虚假发票的；

（四）未按规定提供发票、费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的；

（五）违反其他协议规定事项的。

乙方在协议期内未经批准单方面终止履行协议的，取消其会议定点场所资格，并不得参与下一轮次的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政府采购。

六、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协议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诸如战争、骚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包括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以及其他原因无法提供接待服务。

（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三）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或终止协议的协议。

七、保密条款

（一）除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信息发布外，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协议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等）中另一方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对于会议过程中涉及国家秘密的，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执行保密工作，擅自泄密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二）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协议之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参会人员的个人信息。

八、协议的解释

（一）任何一方对本协议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协议签订

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人们通常的理解进行。

（二）本协议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协议的诠释或解释，本协议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公历日。

（三）对本协议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九、争议的解决

（一）在执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递交贵阳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二）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裁决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无论进行仲裁、诉讼或者强制执行，委托代理人的费用均由委托方自行承担。

（三）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协议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协议的终止

（一）本协议有效期为 20 年 1 月 1 日至 20 年 12 月 31 日，协议期满后，对符合采购文件中续约规定的定点场所，经双方协商一致，本轮次的定点场所可以续签下一轮次的协议，继续保留定点场所资格；也可以自愿退出，定点场所资格自动取消。协议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协议，否则应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己方缘故需终止协议，必须提前 3 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二）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协议自行终止：

1. 本协议正常履行完毕；
2. 甲乙双方协议终止本协议的履行；
3. 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
4. 一方不履行协议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责任

方赔偿损失后，协议终止。

（三）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发生任何以下一种情况，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对于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对于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1. 乙方设备设施发生重大变化，不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或者不具备接待能力的；

2. 乙方发生第五项“违约责任”所列违约行为达到2次以上的；

3. 乙方出现组织卖淫嫖娼、赌博、贩卖毒品、危害国家安全等违法行为的。

十一、法律适用

本协议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协议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十二、权利的保留

（一）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其他各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二）如果本协议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协议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协议各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协议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三）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因中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协议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甲乙双方应尽快修改本协议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的条款。

十三、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一）协议书写应用中文。甲乙双方所有的来往信函，以及协议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二）除协议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十四、协议修改

（一）对于本协议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或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协议修改书，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

（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附加条款

本协议签署后，由于乙方没有及时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系统”上注册、发布相关信息，无法取得各级党政机关认可，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六、协议生效

（一）除非协议中另有说明，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即开始生效。本协议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协议中的附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正本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各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乙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

电 话：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

协议价格

供应商名称：

品目：

报价明细	规格类型	最后报价	合计
客房报价（元/天）	标准间		
	单间		
	普通套房		
会议室费用（元/ 半天）	大（ 人以上）		
	中（ 人左右）		
	小（ 人左右）		
餐费（元/半天）	早餐		
	中餐		
	晚餐		
综合单位报价合计（元/人/天）（住宿+会议室费用+餐费）			

我单位承诺： 认可并履行《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协议书的权利及义务，严格执行《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贵阳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按照本协议价格做好服务工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身份证号：

服务商：（公章）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投标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不得随意放大缩小。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投标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投标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手写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不认同。

5.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 投标文件须按所投品目/包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品目号/包号。所投品目/包投标文件供应商可根据投标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是否统一或分开胶装成册。

2. 投标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投标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投标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采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

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 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 **签署：投标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和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投标文件中所有复印件必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投标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供应商均须进行签章。

2. 封装：

2.1 投标供应商可根据投标实际厚度，自行选择投标文件的外包封套的数量，对投标文件的外包封份数不作具体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确保投标文件的外包封没有严重破损导致投标实质性内容泄露的情形。

2.2 外包密封的封口（接口）处加盖带投标供应商公章，封装物上清楚注明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3 外包封上有重复或多余标记，未对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产生影响的，不作无效标依据。

2.4 响应文件电子版为投标文件正本的 PDF 格式文件，可封装在任意封套内。

2.5 投标供应商对外包封有异议的，应在开标会现场当场提出，由监督部门和招标人在开标现场当场判定是否作无效标处理，不得送至评标委员会判定。

第二节 投标文件组成

一、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类别

分为货物类投标文件、工程类投标文件、服务类投标文件。

二、组成

各类投标文件由数据信息响应部分和佐证文件部分组成，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第三节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封面格式

公开招标服务类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 / 副本/电子投标文件）

交易编号：	2020-ZFCG-0059
项目名称：	
品目：	
采购方式：	
项目编号：	
供应商：	
详细地址：	
联系人：	电话：

20 年 月

专家评分导航表（该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投标文件导航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X%) × 100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2	技术部分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评分内容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2、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3	商务部分	1、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评分内容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2、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投标文件册 页码范围：

投标供应商：（公章）

2019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 报价文件

- (一) 投标报价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第二 资格性文件

- (一)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 (二) 一般资格
 -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
 - 3. 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提供保证金已交纳到帐的依据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 6. 其他法规规定的需要提供的资料
- (三) 专业资格材料
 - 《特种行业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检查合格证明、有效的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第三 响应性文件

- (一) 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
 -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 (二) 投标人设备设施情况表
- (三) 投标截止时间前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四) 声明及承诺
 -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 2.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 (五) 优惠性政策情况
 - 1. 中小微企业声明（格式附后）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
 - 3.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 (六) 服务整体解决方案

第四 其他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

特别说明：因政府采购项目的灵活多样性，佐证文件的类型和范围可以是国家机关单位的有效报告、证书及生产厂家的声明或者是供应商的声明承诺和说明，根据项目属性及招标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判定佐证文件的有效性。

第一 报价文件

(一)投 标 报 价 函

一、投标报价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品目号/名称的投标总（综合）报价为（大写）：零万零千零百零拾元人民币，小写：元。本投标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专利费、人力资源费、调研费、专用工具价、培训费、税费等一切成本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协议期：中标/入围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服务时间及地点按签订的《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在协议期内按签订的协议要求履行；

3.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中标/入围服务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4. 验收标准：由贵阳市财政局不定期组织对各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商的服务质量、协议价格、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并按《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对入库服务商进行管理。

二、递交资料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投标文件1份。

三、相关承诺

1. 本投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品目：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型	规格类型	单价（元）		投标价格（元）	
			门市价	折扣率（%）		
1	客房报价（元/天）	标间(报价作为评审评分)				
2		单间(报价为参考)				
3		普通套房(报价为参考)				
注：投标标准间价格超过所投品目类别的住宿费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中的单间、普通套房报价作为参考）						
4	会议室费用（元/半天/人）	最大会议室可容纳（_____人）			元/天/人	元/半天/人
	我单位可提供的其它会议室：_____间，可容纳_____人					
注：投标价格超过所投品目类别的其它费用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元/半天/人）的报价作为评审评分（请提供全天报价及半天报价）						
5	餐费（元/人/天）	早餐				
6		中餐				
7		晚餐				
注：投标价格早餐、中餐、晚餐相加超过所投品目类别的伙食费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伙食费小计：	
协议期	中标/入围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服务时间及地点按签订的《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在协议期内按签订的协议书要求履行。					

优惠及其它	
-------	--

注：1. “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2. 有关投标价优惠折扣、采购文件允许的备选方案均应载明。3.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服务商印章。

服务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二 资格文件

(一)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2020-ZFCG-0059）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2020-ZFCG-0059）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一般资格

1.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财务状况报告材料（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承诺函

贵阳市财政局：

我单位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投标日期：

4. 提供保证金已交纳到帐的依据

注意事项：投标人在线交纳保证金后，可自行在系统中“保证金到帐查询及打印”一栏，打印或截图保证金到帐信息。

参考如下：

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数字证书用户综合业务

退出

保证金到账信息			
项目编号：	GYZPRE-2018-0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2018-ZFCG-1	品目名称：	
支付金额：	10000.0 元	到账状态：	已到账
保证金识别码：	XRL	到账时间：	2018-09-14 15:24:32
支付类型：	保证金交纳	公司名称：	

返回

打印



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年09月18日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证；（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要求及注意事项：**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交有效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注意：依法缴纳税收有效凭证指：征税机关出具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的完税证明文件或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的自主电子缴税银行收款凭证，银行收款凭证必需加盖银行规定的专用章。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有效凭证指：加盖收款银行专用章的银行收款凭证或加盖社保收款部门专用章的收款凭证。若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殊情况：若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月度完税证明时，投标供应商存在某月零报税情况时，无缴税银行收款凭证，只需提供电子税务申报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即可。

6. 其他法规规定的需要提供的资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为：_____，

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

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贵州正佳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协议)期间发现我公司产品（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入围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三）专业资格材料

（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1、具有合格有效的《特种行业许可证》；
- 2、具有合格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3、具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检查合格证明；
- 4、有效的锅炉、电梯（未安装使用的除外）安全检查合格证明。

第三 响应性文件

(一) 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投标供应商务部分实质性审查					
序号	实质性条款内容	采购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
一	协议期	协议期：中标/入围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服务时间及地点按签订的《贵阳市会议定点场所采购》在协议期内按签订的协议书要求履行。			
二	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由贵阳市财政局不定期组织对各类会议定点场所服务商的服务质量、协议价格、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并按《贵阳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对入库服务商进行管理。			
三	付款方式	按会议组织方要求据实结算。			
四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中标/入围服务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五	其他要求	1. 配套服务要求	1. 1 入围服务商应保证用户方获得优先服务的权利，积极主动与用户方配合，并在不超过承诺的期限内完成会议、住宿接待工作；		
			1. 2 入围服务商应设有固定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及时响应用户方的各项要求，并按用户方要求免费提供上门服务；		
			1. 3 对承接的会议接待定点业务，单独建立台帐或帐户核算；		
			1. 4 对用户方的会议、住宿接待定点业务建立专门档案(包括业务清单、发票复印件、收费明细等)，开展跟踪服务。		
			1. 5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对用户方经办人的廉政检查（调查）工作。		
		2. 服务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制定本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本采购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内容及下	2. 1 经营与管理制度一览（组织结构图、管理人员、技术服务人员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		
			2. 2 管理人员及服务人员水平（酒店管理层及员工文化资历及技术职称介绍，酒店现有的教育培训制度、技能比赛情况、酒店被投诉情况等）；		
			2. 3 安全保卫、消防、医疗服务；		

		列内容，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相应内容)	2.4 其它服务（包括商务、洗衣和娱乐等）；		
			2.5 服务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服务内容。		
*投标供应商技术部分实质性审查					
序号	实质性条款所涉及的服务内容	采购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
1	采购产品内容：住宿房间、会议室、餐厅	1、住宿房间类型可包括标准间、单人间、普通套房。房间总数不少于 50。			
2	会议类型（根据所投品目提供会议室相关材料）	1) 一类会议：以市委和市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市性会议，会议分别由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办公会议审定。 2) 二类会议：由市各议事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市直各部门召开，要求有关部门、本系统或区(市、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全市性会议。 3) 三类会议：以各单位或内设机构名义召开，要求有关部门、本系统或区(市、县)有关部门人员参加的会议，以及上述会议外的其他业务性会议(包括小型研讨会、座谈会、评审会等会议)。			
3	餐厅规模及标准	定点场所服务商应具有独立的餐厅，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4	基本技术服务要求（会议、住宿接待服务等要求）	前 厅	有与宾馆饭店规模、星级相适应的前厅和总服务台		
			总服务台 24 小时有工作人员在岗，提供接待、问询和结账服务，并提供贵重物品保管及总机转接服务		
			可以为客人提供留言服务（传达信息服务）		
			总服务台提供饭店服务项目宣传品、饭店价目表、市交通图、各种交通工具时刻表、与住店客人相适应的报刊		
			能提供一次性总账单结账服务		
			有供客人使用的行李推车，必要时提供行李服务。有小件行李存放服务		
			设 24 小时值班经理		
			设客人休息场所		
		餐厅	总餐位数与客房接待能力相适应		
			能提供早、中、晚餐		
			能够提供自助餐服务；21：00 时之前能提供点菜服务		
			符合食品卫生管理标准		
		会议	会议室须配备电脑及电脑投影仪、DVD、会议音响等相对应的会议设施，引导		

		室	牌、席卡等制作。		
		客 房	住宿房间总数不少于 50 间		
			装修良好，有软垫床、桌、椅、床头柜等配套家具。照明充足。		
			有卫生间，装有抽水马桶、面盆、梳妆镜、沐浴或浴缸。采取有效的防滑措施。		
			有电话，电话机旁备有使用说明。		
			有简单的文具用品。有饭店服务指南、价目表、住宿规章、本地交通图等。		
			客房、卫生间每天全面整理 1 次，按客人需求更换床单及枕套。		
			24 小时提供冷热用水		
			客房内有洁净的洗漱用具		
			所有电视节目传输须符合国家广电部门相关要求		
		公共 区域	提供回车线或停车场		
			有公用电话		
			有应急照明灯		
			设有打印、复印、收发传真或电子邮件、上网设备		
		其他 设备 设施 及服 务要 求	有完好的消防设施		
			有完好的监控设施		
			有采暖、制冷设备，各区域通风良好，设备运转正常		
			具有自备电源及应急电源		
			有计算机管理系统及上网条件并保障相应的信息数据安全通畅		
			有相应投诉处理预案并有效实施		
			有相应安全处理预案并有效实施		
			有相应服务标准并有效实施		
			具有专门的安全保卫制度以及人员		
			设施、卫生间用具的完好率为 100%		
			会议设备设施的完好率为 100%		
			特种设备运行正常（电梯、消防设施等）未安装使用的除外		
5	投标价格	投标服务商需分别列出采购文件要求的各种投标价格（会议协议价格）			
		1. 各类客房（标准间、单人间、普通套间）的价格（元/天）；标准间为服务商必须报价的项目（无标准间报价，投标无效），其余房型服务商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报价，并作为重要参考。			
		2. 会议室的价格（元/半天/人）。			

		含会议室租金,租用电脑、电脑投影仪、DVD、会议音响等相对应的会议设施,引导牌、席卡等制作的一切费用。		
		3. 餐饮标准 要有独立的餐厅,提供早、中、晚餐; 按(元/天/人)计算早餐、中餐、晚餐的单价及三餐合计。		
6	其它	5.1 结算说明:将根据定点会议实际服务内容进行结算。(例:服务期内 XX 会议服务内容仅有会议,未发生餐费及住宿的,仅拨付实际发生的会议费用,其它以此类推) 5.2 服务商须承诺提供的协议价格比对外提供的其他优惠价格更加优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挂牌价(门市价)、针对本项目的折扣率、最终投标价格(单价)。 5.3 对同一会议场所被两个或两个以上财政部门重复采购的,按就低的协议价格执行。 5.5 服务商所报的各项投标价格,在协议期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提高。 5.6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7	投标服务商参与的会议类别	投标服务商是否选择本项目其中 1 个品目参与投标		
8	投标服务商场地证明材料	★服务商应选择与自身情况相一致的品目(会议类别)参与投标,并提供服务商自有会议室相适应(匹配)的规模、场所的地理位置图、平面图、房间分布图、宾馆饭店简介图册、相关设施、房间照片等能证明其服务设施的相关资料。		
数据信息来源:1.投标文件技术实质性响应内容:来源于投标文件册,第页,佐证材料				

投标供应商注意事项:1.本表中标注*号的内容必需如实填写

投标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 投标人设备设施情况表

服务场所名称：(XX 酒店/XX 宾馆)_____

场所地址：_____

一、客房情况：

- 1、客房总数（按房号计算）_____；床位总数_____；
- 2、标准间的数量_____（间）；标准间的面积_____平方米/间；
- 3、客房内供水设施（如热水器、锅炉等）_____。

二、会议室设施：（按不同类型会议厅各自填报）

大会议厅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容纳_____人；

中会议室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容纳_____人；

小会议室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容纳_____人；

提供服务项目：（会议室国际互联网服务，多媒体设备出租，同声传译等。）

三、餐饮设施：

餐厅总数_____个，总座位数_____；其中：

- 1、大宴会厅_____个；单个面积_____平方米；总座位数（容纳人数）_____；
- 2、中餐厅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总座位数（容纳人数）_____；
- 3、小餐厅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总座位数（容纳人数）_____；
- 4、西餐厅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总座位数（容纳人数）_____；
- 5、经营菜系：（西餐、粤菜、川菜等）_____。

四、公共区域及康乐设施：

- 1、停车场_____个，面积_____（平方米）车位_____个；
- 2、空调设备（中央空调或者分体式空调）：_____；
- 3、电梯_____部，其中：客梯_____部；自动扶梯_____部；服务梯_____部；
- 4、消防设施（简要说明）：_____；
- 5、监控设施（简要说明）：_____；
- 6、计算机网络管理（简要说明）：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表须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场所的地理位置图，建筑物平面图、房间分布图、相关设施证明文件、实景照片（大堂、客房、会议室、餐厅、其它配套全部服务设施）本表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内容针对性填写并附上上述证明材料。

（三）投标截止时间前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要求及注意事项：材料模糊导致关键信息无法识别，导致评标文员会判定投标文件为废标等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同类或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履属交易平台名称	合同主要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供应商负责人	采购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人评价意见

备注：1、业绩中标通知书、合同、采购评价意见复印或扫描件（按业绩一览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四）声明及承诺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声明时间：

2.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投标人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品目编号及名称）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十四条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五) 优惠性政策情况

投标报价符合优惠性政策情况表

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

品目号：

序号	优惠性政府名称	投标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的情况说明	信息数据来源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2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4	采购文件已规定享受的其他优惠政策……（如《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六条：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策）【可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和要求自行添加】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5	……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1. 中小微企业声明（格式如下）

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2.2 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监狱企业声明函

3.1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3.2 声明函格式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六）服务整体解决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评分要求，独立提供相关材料并编写项目整体解决方案。（格式自拟，要求每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第四 其他

1. 投标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评标委员会评审其有效性。